

1953年5月生于河南淮阳。1973年至1978年服兵役。1978年至1982年就读于北京大学中文系。1982年开始发表作品，长篇小说《故乡的月亮》、《花季》、《恋歌》；中短篇小说《孽浦》、《新兵连》、《一九四二》等，已出版《李锐文集》，作品多为获奖。作品多次获奖。



卷之八



中国当代作家选集丛书

孙 震 云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刘震云/刘震云著 . - 北京 :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0.9

(中国当代作家选集丛书)

ISBN 7-02-003299-0

I . 刘… II . 刘… III . 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32190 号

责任编辑：姚淑芝 王建国

责任校对：段志坚

责任印制：李博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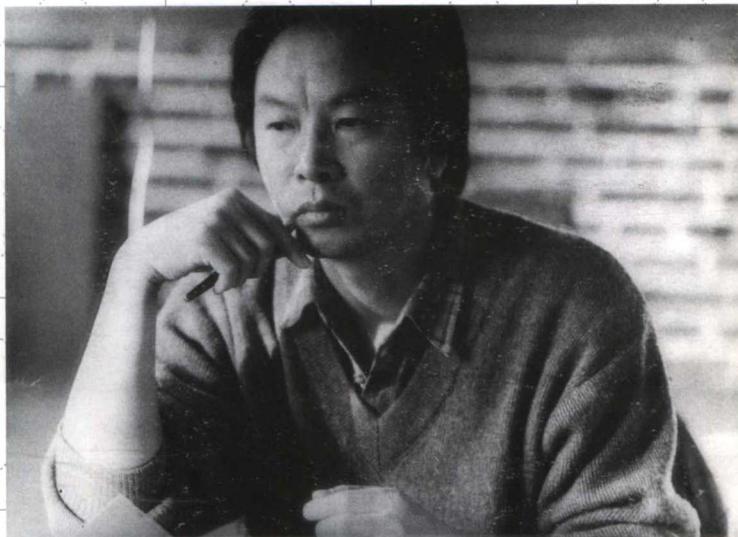
北京房山先锋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338 千字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4.625 插页 4

2000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2000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定价 23.00 元



作者像

到了晚上，村庄四周就是庄稼的世界。高粱、大豆、玉米、棉花、麦子、谷子、豌豆和豇豆、葵花和油菜花、青苗的枝叶和刚熟的茎蔓……所有庄稼的精英都在漆黑的或是月光如水的夜里群魔乱舞。除了庄稼，记得在一九六九年夜空跳舞的还有多种多样的树。有白杨，有柳树，有槐树，还有枣树——一棵是枣树，另一棵也是枣树，还有胡杨，还有刺槐，还有酸枣树，还有刚之开花或刚刚挂果的桃树、李树、杏树和从来都不挂果的大柳树。我们想拉着它们的手听它们的共舞，摸着它们的腰子与它们对话，得知知道它们的对话放到當時对于我的年迈已矣。十一二岁的多愁善感的年龄，提供了与庄稼和树木对话

作者手迹

出版说明

为了展示建国以来文学创作的实绩，促进我国社会主义文学进一步发展和繁荣，我们陆续编辑出版“中国当代作家选集丛书”。这套丛书，拟选收新中国成立以来在文学创作上做出重要成绩的作家的中、短篇小说，诗歌，散文等代表作（包括儿童文学创作），每人一集，每集大约三十五万字，并附有作家照片、手迹和主要作品目录，以便与我社同香港三联书店合编的“中国现代作家选集丛书”相衔接，构成一个完整的系列丛书。读者从每一集里，可以看出某一作家的基本创作面貌及创作实绩；各集合在一起，大体可以总览我国当代文学创作（长篇小说除外）的基本面貌和主要成就。

大作家刘震云(代序)

摩 罗

常常有人抱怨,当代中国文坛没有大作家。近二十年来,我们荣幸地拥有了一些优秀作家,每一个优秀作家的出现,都博得了文坛的隆重关注,大家一拥而上,予以足够的鼓吹和表扬,然后又带着某种失望渐趋沉寂,空留下没有大作家的哀叹。

但是,大作家的出现,并无预先的宣告,他只能是夹在作家群中悄悄出现的,这就需要读者和论家去发现。会不会有这样的情况:某个作家已经具备了大作家的某种素质和气象,可是读者和论家一时未及发现,仍然将他当作一个平庸作家看待,至多只把他看做一个有一定特色的优秀作家?大约一年前,我由于某种特殊的机缘,受命写作一篇刘震云论,为此我将《刘震云文集》四本约一百万字通读一遍。这一读可真吃惊不小。以前偶读他的一两件作品,只是觉得很怪,很特别。可当他的一百万字作品所构成的整体效果凸突在我眼前时,我觉得有必要找一个很特殊的词语来描述刘震云在当代文坛的重要性及其地位。经过一年的消化与思考,经过一年的横向观察与比较,我终于从心底承认:当代中国的大作家已经产生了至少一位,刘震云就是当代中国文坛的大作家。我愿意从今天起,停止关于没有大作家

的抱怨和哀叹，而转为呼吁更多大作家的出现。

必须谈到一个相关的问题，怎样的作家才是大作家？回答这样的问题，可以说颇有理论难度。我想避开其理论难度，单说几点我个人的体会和见解。我之确认刘震云为大作家，正是靠我个人的体会和见解做支持的。

大作家与优秀作家是两个概念。正像优秀作家不会具备大作家的某些素质一样，大作家也不一定具备优秀作家的某些素质。比如优秀作家的灵气、才思、细致、精巧，往往是大作家所不及的。大作家的透彻、偏执、汪洋恣肆、不修边幅则是优秀作家所不及的。但在两个方面，大作家和优秀作家会有惊人的一致性，第一是具有成熟稳定的感受生活的方式和切入生活的角度，在这感受方式和切入角度的背后，有着某种稳定的精神哲学和情感态度做支持。第二是创造出一个完整的艺术世界。这不是指某一部作品具有某种完整性，而是要求作家的全部创作构成一个整体，有统一的主题和气质。这个艺术世界的每一寸空间，都飘荡着作家的灵魂和情感。

对于刘震云来说，这两种素质都非常突出。从《新兵连》开始，刘震云就表现出稳定的感受方式，那就是从日常生活、社会生活、历史生活中看到最多的奴役、蹂躏和耻辱。当他执笔写作时，总是毫不犹豫地从这一角度切入生活，对那些常人难于觉察的奴役、蹂躏和耻辱，给予血淋淋的展现。由于他一直坚持这种血淋淋的写作，一直以这血淋淋的底色展示我们生活的丑恶、阴暗与麻木，而且是最大限度地隐匿自己的情感痛苦，这就使得他的作品在整体上显得平铺直叙、不动声色，甚至可能让人怀疑他还有没有悲悯苦难、关爱生灵的人文情怀。稍加留心就可以发现，作者的灵魂就像黄昏的蝙蝠在这阴暗的世界忧郁地飞翔，它不想嗥叫，不想悲叹，甚至也不想哀吟，它只是不屈地飞翔，以它

与黑夜同样黑暗的翅膀，哀抚着这黑暗而又苦难的天空。

然而，这两点并不是我将刘震云称为大作家的主要理由。单是这两点不足以证明刘震云超出别的作家、别的优秀作家有多远。我认为最能说明问题的是下面要说的第三点：看一个作家是不是大作家，主要应看他与人类的精神生活联系得有多深，或者说揭示得有多深。落到实处来说，就是看他与他的民族他的时代的精神生活联系得有多深，或者说揭示得有多深。每个大作家都可以说是一位先知，是民族精神奥秘的揭示者，是重大精神悲剧和精神出路的启示者。我们之所以把鲁迅看做本世纪中国惟一的大作家，决不是因为他的小说比别人的更漂亮，而是因为他以终生的写作，成为了我们所云的先知、揭示者和启示者。鲁迅率先发现了民族生活中奴役与被奴役、吃人与被吃的重大秘密，并以终生的努力，将这秘密昭示给麻木的中国人。他在这样的精神悲剧中饱受磨难，然而他决不退缩，决不放弃，他指示我们尽早结束“暂时做稳了奴隶的时代”和“想做奴隶而不得的时代”，努力开创出“第三样时代”，也就是没有奴隶、没有奴役、没有人吃人的时代。创造这样的时代，独一无二的途径，就是既摆脱奴隶地位，也革尽内在的奴性，使每个人都以独立而又强大的“个人”站在这个世界上。鲁迅对于中华民族的意义，主要即在这里。

刘震云正是一位鲁迅式的作家，一位鲁迅式的痛苦者和精神探索者。像鲁迅一样，他在我们最习以为常、最迷惘不解的地方，看出了生活的丑恶与悲惨。他先是以一批中篇小说展示“单位”的生活。“单位”里的机关生活，就是中国上流社会的日常生活。这种日常生活对人的奴役、蹂躏和扼杀，人在这种奴役、蹂躏和扼杀中的无奈、无望和屈服，是刘震云首先发现并予以揭示的。此后他又以两部长篇小说，分别铺排中国一百年来和二千

年来的历史。这部历史竟是如此血污、肮脏,如此愚昧、荒谬,如此没有人道、人性和人气,这种重大而又痛苦的发现,乃是对世纪初《狂人日记》以最痛切的呼应。那批机关小说,对应着鲁迅所云“暂时做稳了奴隶的时代”;那批历史小说则对应着鲁迅所云“想做奴隶而不得的时代”;它们共同的主题,就是呼吁人们认清奴隶的地位,摆脱奴性,争得做人的资格,自立为人,创造出“第三样时代”。就此而言,刘震云的身上,和刘震云的小说中,凝聚着民族精神生活最重要也最痛苦的信息。他把自己整个楔进了民族生活的关键部位。在鲁迅逝去半个多世纪以后,他重新吹响了鲁迅的号角,向我们宣示了我们的全部耻辱、全部痛苦和独一无二的出路所在。

这就是一个大作家的风范与气象。他所构筑的艺术世界,在气质上与鲁迅的艺术世界十分接近。但他所展示的民族生活更为广阔些,他所描绘的社会本相和历史本相更具主观色彩,可能也更具漫画效果。无论他装扮得多么冷漠、多么洒脱、多么玩世不恭,实际上,他是如此迫不及待、如此无可遏制地将他所发现的破解民族精神生活的密码毫无保留地奉献给读者,奉献给这个苦难深重的民族。按照通常的历史经验,无论是读者还是民族,都不会理解甚至也不会重视他的这些重大发现和重大贡献。刘震云深切地知道这一点,他的冷漠和洒脱和玩世不恭就是为此而采取的心理保护措施,或者说是心理退路——我只顾表现自己,不求理解,你不理解你不改悔你不自救你要拒绝我的奉献你要继续堕落与灭亡那都是你的活该。在这玩世不恭(实际上言重了)和“活该”背后,有作者的大痛苦大煎熬,只是隐匿太深,不易感到而已。

我再一次重申,刘震云的小说中,有解读他的民族的精神生活奥秘的丰富的密码。按照我的理解,我在此列出主要的几项:

奴性、冷漠、屠杀、糜烂、耻辱，并略作介绍。

奴性。这是刘震云全部小说的第一主题，他用了最大努力展示中国人的奴性。奴性包括两个方面，一个是奴隶主对奴隶的奴役，另一个是奴隶老老实实地甚或是感恩戴德地接受奴役。在《故乡相处流传》中，曹操、朱元璋、具言韩等等领袖都是奴役民众的老手，其间一串接一串的奴役故事简直不堪复述。而民众的奴相也被描绘得鲜明而又恐怖，他们无不争先恐后地成为奴隶主的帮凶。奴隶对奴隶的迫害，在许多情况下比奴隶主更为凶残、更为下流。如若有某位奴隶一不小心稍稍违犯一点奴隶规则，其他奴隶必会一拥而上替“天”行道伸张“正义”直至将他砸成肉酱肉泥还不足以解恨。奴隶世界最最可怕的现实就是奴隶主和奴隶在精神结构、文化理想、人文价值上是如此相通相合如此心心相印，无论他们在政治上怎样冲突在情感上怎样对立，可在这些方面他们永远是一个紧密相关的整体。正因为奴隶并无异质于奴隶主的内在要求，所以他们纵使有幸赶跑了奴隶主也决不会想到要去创造鲁迅所说的第三样时代，而是安心于自立为奴隶主。而那些靠杀人上台的新奴隶主，总是面对自己的两手鲜血忧悸不安，为了求得自己的安稳、防患于万一，他们只好以无休止的屠杀来强化自己的权威和地位。奴隶与奴隶主的更替，只是烙饼一样翻来翻去，他们实在只是一只烙饼的两面。烙饼的质料即奴性。中国的奴隶主一代比一代更加凶残、更加恶毒、更加下流，就因为中国人的奴性在不断恶化。

冷漠。奴性是对人性最全面最严重的异化，所以奴性最严重的人也就是最没有人性的人。他们内心缺乏对这个世界的爱，也缺乏对自己的族类的爱。冷漠是奴性的必然结果，或者说是奴性的一部分。鲁迅和刘震云对于中国生活和中国人心的冷

漠都有着非常痛切的体验，并以自己的文字作了非常着重的表现。在刘震云的小说中，曹操要杀死俘虏的一半，朱元璋要迁徙居民的一半，都是在儿戏中就决定下来的，而对“一半”的选择，也是以儿戏方法(扔钢镚)选定的。这种人心的冷漠，在男女私情上得到了严重的表现。袁绍为了争夺一位漂亮的寡妇，不惜与曹操刀枪相见，打出一场重大战争。当他兵败逃命时，竟然弃寡妇而不顾。当沈姓小寡妇抢着上船时，被袁绍的侍卫一脚踢下。曹操也不再认这个弱女子，着其兵士将她一梭镖捅个透心穿。孬舅曾利用职权，安排他的情人在食堂掌厨。可一到粮荒，他就亲自掌管厨房，而将情人赶走，并发布理由说：“睡过是睡过，但现在不是没力量睡了？……还让她当干什么？”像这种无情无义、无恻隐之心、无人文情怀、无人气人味的情节和意象，在刘震云的小说中随处可见。

屠杀。奴役是奴隶世界的基本关系，屠杀则是奴隶世界处理关系的基本方式。这是一个没有平等、没有同情、没有合议、没有谈判、没有妥协，只有奴役、只有冷漠、只有凶残、只有暴力、只有屠杀的世界。奴隶的屠杀是奴隶被这个世界抛弃以后努力建立自己与世界的关系、显示自己存在的惟一方式，奴隶主的屠杀则是维持其权威与统治的最彻底的方式。同时，屠杀也是一种奴役方式，是最强烈、最彻底的奴役方式；所以，屠杀可以看做是奴性和冷漠的必然结果。在一个奴性膨胀、人心坏死的奴隶世界，要想杜绝屠杀那是决不可能的。刘震云对于两千年来和二百年来的血腥屠杀有着如此痛切的体验，以至于禁不住要将这份血污涂遍他的历史小说的每一个字符，或者不只是历史小说，而是涂遍了所有的小说。奴隶主对奴隶的屠杀，奴隶对奴隶主的屠杀，奴隶主对奴隶主的屠杀，奴隶对奴隶的屠杀——什么是历史？历史就是一个屠场。什么是权力？权力就是从屠杀中

产生并通过屠杀得以表现和巩固。还有许多不是杀死而是饿死的冤魂。四十年代，仅一次就饿死几百万，自古以来的饿死鬼，加起来有多少？这其实也是一种屠杀、是奴隶主以剥夺和遗弃（1942年的饥民被国民党政府完全弃而不救）的方式进行的屠杀。那些写日常生活的小说，又哪有轻松和干净可言。有人说刘震云写出了日常生活令人震颤之处，震颤什么，不言自明。五千年的历史，不是什么生活史，实际上就是死亡史，是屠杀史。二百年来的历史，更是中华民族苦难最为密集的一段历史。我们平时对于历史的解读，无异于遗忘，甚至是完全的歪曲，这样的没有识力和良知，实在太无耻了。刘震云对于我们的历史和我们的生活的独特解读，总算是对我们的苦难的一丝抚慰。

糜烂。刘震云的小说透出强烈的糜烂气息，似乎是屠场的腐臭，又似乎比这更广阔更深远。《新兵连》似乎还有点夹生，还没有烂透，到了《单位》、《一地鸡毛》、《官人》、《官场》、《新闻》等等，就已经完全烂透了。那种腐臭弥漫了每一寸空间，一打开小说就会扑鼻而来，扑面而来。这种腐臭有强大的渗透力、熏染力，任何新鲜坚顽的东西，一旦陷溺其中，就必会被渗透、被熏染，最后与环境完全融合，也就是烂熟烂透，成为弥天大臭的一部分。这些小说反复以厕所为背景，以厕所的蛆虫为背景。一条拖着长尾巴的蛆虫大摇大摆地走向局长的办公室，面对那份豪华和庄严，它一点也不畏惧，一点也不自惭形秽，它甚至想理直气壮地向那些衣冠楚楚者质问：你们究竟有什么东西比我更干净、比我更高贵？在这个办公室里，在这幢大楼里，在这个机关里，在这个糜烂的世界，一条蛆虫可以问倒一切人。不只是日常生活和公众生活的糜烂，而是人的灵魂的深质糜烂，使得这条蛆虫无需自惭自愧。谁也不应忘记办公室里全体人员呼呼啦啦吃烂梨的情景，那里展示的正是生活与灵魂的双重糜烂。有人

说，苦难使人高贵；有人说，苦难使人升华；可我们所看到的，却是苦难使人糜烂。为什么？这是为什么？难道我们的所遭所遇，连苦难都谈不上？我们只是糜烂？也许苦难与担当苦难这本身就有几分高贵感，而我们因为没有担当，所以也就没有了苦难。我们所拥有的只有糜烂，我们就是糜烂本身。

耻辱。我倾向于相信，一个作家对于人类精神生活所作的贡献，终究要归结为他的情感体验。一个大作家，也就是贡献出了大情感的作家。刘震云的小说叙事，阴暗而又冷漠，阴暗得有点玩世不恭，冷漠得有点自虐和变态。这些特点也许使他失去了不少读者。可是将刘震云的所有作品作为一个整体来考察，你就不难感觉到，在刘震云的阴暗与冷漠背后，有着如此强烈的情感活动和灵智活动。我将他的这种内心体验称作耻辱感。他是一个大仁者，所以他能体会到大耻辱。他的作品的过人之处，即在这种大耻辱，他作为一个作家的过人之处，也在这种大耻辱。正是靠着这种大耻辱，靠着他对这大耻辱的体验与表达，他才成为了大作家。

在当代中国的精神氛围和文化语境中，言说耻辱是极其困难的，刘震云只有将其耻辱深隐于文本深处。但在《故乡相处流传》中，他终于按捺不住了，特意设计了一个为历代当权者揉脚的小文人为叙事人，利用叙述人“我”和作者之“我”既似合一又似分离的暧昧关系，发泄心中的鄙贱感和耻辱感。可以说那个小文人是个地道的麻木者，他为历代当权者搓揉烂脚揉得满手臭水，可一想到手上的臭水竟是一代巨人的臭水，就骄傲得不可自制，就义无反顾地献媚争宠，以巩固其揉脚权。他因此既有精神上的荣耀感，又常常能分到一杯残羹。所谓御用文人，也就是深得统治者满脚臭水的熏染并获得某种好处的人，他们驯服已久，世代传袭，早就觉得理所当然，哪里还能感到什么痛苦与耻

辱？中国的文化人为什么备受蹂躏而拒绝反思、备受奴役而不感耻辱，原因恐怕就在这里。刘震云不但看清了这种奴隶地位，而且看清了这种奴隶哲学的繁荣与昌盛，他所需担当的，何止是个人的痛苦，分明包括着一个民族、一种文化的痛苦。他的作品中的那种阴暗和冷漠，那种下贱和鄙俗，首先是属于他的民族他的文化他的时代的，然后才内化为他自己的。他只能拥有这样的文化资源，只能仰承这样下贱的滋润，这对一个高贵的生命来说，是最深的玷污与斫伤，其耻其辱可谓大矣。他与他的民族他的文化他的时代的最深刻的精神联系，正是这种大耻辱。刘震云既然有如此敏锐和明晰的耻辱感，也就命中注定无可逃脱地必须担当起这无限的耻辱，也就是担当起整个民族的耻辱、整个文化的耻辱、整个时代的耻辱。他不但以文学言说的方式担当着这些大耻辱，而且以文学言说的方式表达着他反抗耻辱摧毁奴性的不屈愿望，这样的灵魂，就是从耻辱中脱颖而出的高贵的灵魂。

没有一个大作家不是因其情感的高贵和灵魂的高贵而伟大，刘震云当然也是这样。但他更引人注目的显然不是什么令人愉快或令人振奋的东西，而是一个奴隶的全部痛苦与耻辱。这就是一个大作家的独特之处。他是一个现身说法的启示者。

目 次

大作家刘震云(代序) 摩 罗 1

短 篇 小 说

塔铺 1

土塬鼓点后:理查德·克莱德曼 30

中 篇 小 说

新兵连 43

头人 102

单位 146

一地鸡毛 209

官人 260

温故一九四二 313

非梦与花朵 368

附录 主要作品目录 454